

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綦创 20 万吨再生铝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在《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綦创20万吨再生铝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綦创20万吨再生铝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7月



目 录

1 概 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示方式	10
7 其他.....	11

1 概 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和网上发放问卷调查表的方式，收集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对项目建设，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于2025年4月28日签订项目委托函，于2025年5月6日（委托函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起通过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qqj.gov.cn/>）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介绍工程概况、工程的环境影响情况，并邀请公众对项目的环境影响发表意见。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6日起在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qqj.gov.cn/>）进行网络公示。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图 1 首次网上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相关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qqj.gov.cn/>）进行网络公示。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公示网页同时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

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满足 10 个工作日要求。2025 年 6 月 5 日在拟建项目周边的北渡社区、永新镇、团山堡、园区管委会等场所张贴公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和 6 月 11 日两次在重庆法治报上刊登相关公示信息。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在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qqj.gov.cn/>）进行网络公示。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和 6 月 11 日两次在重庆法治报上刊登征求意见稿相关公示信息。



图3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4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现场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在项目周边村委会公告栏或其他公众易于接触的地方张贴相关公示信息。张贴日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北渡社区



永新镇



团山堡



园区管委会

图 5 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工作地点均提供了可供公众查阅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同时在网络平台上提供了可供下载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未有公众

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邮件、电话或反馈信函。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在首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不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以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也未收到公众的反馈电话。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重庆綦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綦创 20 万吨再生铝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报批前公示发布之日（2025 年 6 月 23 日）至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6.2 公示方式

6.2.1 网络

公示网址：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qqj.gov.cn/>）。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报批前公示发布之日起至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图 5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材料进行存档，并保存至重庆基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备查，无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